**不 忘 初 心 同 心 奋 进**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70周年

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

**诗 书 画 印 展 览 征 稿 函**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70周年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0周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吉林省委员会拟于2019年9月20日举办《不忘初心 同心奋进》诗书画印展览。

展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突出人民政协与中国共产党荣辱与共、肝胆相照的神圣使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和公平、公正、阳光、干净的评审原则，坚定文化自信，承续中华文脉，把握时代脉搏，陶铸时代审美。

现将相关事宜公布如下：

****一、举办单位****

**1.主办单位：**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吉林省委员会

九三学社吉林省委员会

吉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吉林省文史研究馆

**2.承办单位：**

吉林省政协书画院

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

吉林省诗词学会

吉林省百山印社

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

吉林省方舟美术馆

****二、组织机构****

**1.组委会**

顾 问：**江泽林**（吉林省政协主席）

**王云坤**（中共吉林省委原书记、吉林省文史研究馆名誉馆长）

**张岳琦**（吉林省政协原主席）

**黄燕明**（吉林省政协原主席）

**魏敏学**（吉林省政协原常务副主席）

**段成桂**（吉林省政协原副主席、吉林省文史研究馆馆长）

主 任：**支建华**（吉林省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吉 林省委员会主委）

副主任： **肖模文**（吉林省政协秘书长）

**孙谦（**吉林省政协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陈耀辉**（吉林省文联党组书记兼吉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金国庆**（九三学社吉林省委员会专职副主委兼秘书长）

**冯国际**（吉林省文史研究馆常务副馆长）

**张福有**（吉林省诗词学会会长）

**蒋力华**（吉林省政协书画院院长）

**金中浩**（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院长、吉林省百山印社社长、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院长）

**王胜杰**（吉视传媒董事长）

成 员: **王号兵**（吉林省政协书画院副院长）

**宋乃娣**（吉林省政协书画院秘书长）

**葛黎黎**（吉林省政协书画院副秘书长）

**赵银萍**（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办公室副主任、九三学社吉林省委员会宣传处副处长）

**薛晋生**（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办公室主任）

**段红杰**（吉林省文史研究馆工作人员）

**尹宝田**（《长白山诗词》副主编）

**孙廷尉**（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执行院长）

**魏 明**（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执行院长）

**张古非**（吉林省百山印社副社长）

**刘 波**（吉林省百山印社副秘书长）

**孙振民**（吉视传媒方舟美术馆馆长）

**2、评审委员会和监审委员会**

由吉林省文联及吉林省书法家协会、吉林省美术家协会与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和监审工作。

****三、征稿要求****

**1、征稿范围**

吉林省政协各级新老委员、吉林省政协书画院院士、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成员、吉林省文史研究馆馆员、吉林省百山印社社员、篆刻爱好者、吉林省诗词学会会员、“中华诗词论坛·关东诗阵”诗人、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院士以及有政协工作经历的书画家。

**2、作品要求**

（1）内容：本次联展的书法、篆刻作品，要以吉林省诗词学会提供的诗词作品为主进行二次创作，投稿作者亦可自撰与政协相关的书写内容；如果自撰作品是诗词的，必须合律，否则拒收。美术作品可以从诗词稿件中选句创作，也可以进行体现爱国情怀的自由创作。要追求真善美，传递正能量。

（2）类别：本次展览作品分为书法、美术、诗词、篆刻四个类别（诗词含在书法、美术、篆刻作品中）。

**书法、美术部分**：作品请投寄纸质作品原件。作品尺寸不超过6尺整张（高180cm，宽97cm以内），一律为竖式。

**篆刻部分**：篆刻作品一式两份，交印蜕8到12方，两个以上边款。其中，二次创作作品不低于3方（可以不刻诗词七言整句，精简到五言四言）。由主办方统一制作展板，来稿不退。

**诗词部分**：由吉林省诗词学会组织诗词作品100首。诗词作品一律用A4纸打印，发给书法、美术、篆刻作者，编入书中。

**3、征稿数量**

本次联展可书、画、印不同类别的作品同时投稿，每类作品限投一件。

****4、其他事项****

本次诗书画印展不收参赛和评审费。

所有参展作品由主办单位统一装裱。

不符合尺寸要求者不予评选。

所有来稿作品一律不退。

1. **信息填写**

（1）请在作品（包括篆刻）背面右下方用铅笔正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常用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固定电话、手机）。

所有投稿作品一律附释文。

（2）请务必在投稿信封明显位置注明稿件类别，组委会将据此分类登记。

（3）为便于准确登记，及时联系作者，请认真填写《“不忘初心 同心奋进”诗书画印展览投稿登记表》（表格附后），连同作品释文，随作品一并投出。

**（4）截稿时间**

本次展览截稿时间是：2019年6月10日

****四、评审****

1、本次展览采取各类作品相对独立的评审原则，拟定于2019年6月20日左右组织评审。评审委员会名单届时公布。

2、评审分初评、复评、终评三个阶段进行。

3、本次展览入展作品300件左右，入展件数根据来稿质量和评审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五、评奖****

本次诗书画印展览，按类别分别设金奖2名、银奖5名、铜奖10名、佳作奖20 名。

****六、展览****

本次展览定于2019年9月20日至10月10日在吉视传媒方舟美术馆展出。

****七、作品出版****

本次展览出版《“不忘初心 同心奋进”诗书画印展览作品集》。

1. ****作者待遇****

1、向获金、银、铜奖的书法、美术、篆刻作者颁发奖牌和获奖证书。

2、向佳作奖获得者颁发获奖证书。

3、所有入展作品的作者及诗词作者将获得入展证书和展览作品集。

****九、征稿日期****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征稿，2019年6月10日截稿。

各承办单位务于6月15日前，将作品连同汇总横表统一报送吉林省政协书画院待评。

拒收逾期投稿作品。

****十、收稿地址****

1. ****省各级新老政协委员和各级政协书画院作品送达吉林省政协书画院****

地址：长春市上海路30号同馨宾馆后楼，邮编130042

**收稿人：宋乃娣**（13596498875）

**葛黎黎**（13154398888）

**2、省各级九三学社社员和各级九三学社书画院作品送达九三学社吉林省书画院**

地址：长春市工农大路825号团结大厦708室，邮编130021

收稿人：**赵银萍**（15504311668）

**薛晋生**（13019102111）

1. **吉林省文史研究馆馆员作品送达省文史馆**

地址：长春市新发路329号 吉林省人民政府

收稿人：**段红杰**（18043071567）

**4、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会员作品送达吉林国际总裁协会书画院**

地址：长春市西安大路与普阳街交汇星海大厦国际总裁书画院

收稿人：**孙廷尉**（13341411404 ）

**魏 明**（13844172139 ）

**张宗收**（13604424435）

**5、省百山印社社员作品送达吉林省百山印社**

地址：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广场南50米处，吉林省彭祖述艺术馆

收稿人：**张古非**（13943078460）

**刘 波**（13664433208）

****十、其他事项****

1、主办单位对入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

2、所有来稿必须符合本方案要求。

3、凡投稿者视为认同并遵守本方案各项规定。

4、本征稿方案解释权归本次展览组委会。

**附**【投稿登记表】

吉林省政协系统联展活动筹备小组

2019年4月16日

**不 忘 初 心 同 心 奋 进**

**诗 书 画 印 展 投 稿 登 记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与身份证一致） |  | 性别 |  | | 出生  年月日 |  | 2寸免冠彩色照片 |
| 常用通讯地址 |  | | | | | |
| 政协委员/九三  学社社员届别 | 省 市 县（区）  第 届政协委员（ ） / 九三学社社员（ ） | | | | | |
| 手   机 |  | | | 固定电话或 qq号 | |  | |
| 作品名称 |  | | | 作品尺寸 | |  | |
| 作品释文 |  | | | | | | |
| 其他社会兼职（职务、职称、职级） | | | | | | | |